

2026年
东源县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源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源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 承办全县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组织开展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和下级党委、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四)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实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 指导、监督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六) 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

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的，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加强县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审核和法制协调，推进律师、公证人员从业行为监管方式创新，健全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职业道德建设。

2.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夯实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电话热线和实体平台基础，建成覆盖全县、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城乡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分局机关及21个非独立核算乡镇司法所。局机关内设股室共9个，分别是：政治工作室、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法治股、社区矫正管理局、法规和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普法和依法治理股、公共法律服务和律师工作管理股；21个非独立核算乡镇司法所分别是：仙塘

司法所、船塘司法所、新港司法所、黄村司法所、黄田司法所、曾田司法所、义合司法所、柳城司法所、漳溪司法所、蓝口司法所、灯塔司法所、康禾司法所、半江司法所、锡场司法所、新回龙司法所、双江司法所、涧头司法所、顺天司法所、骆湖司法所、上莞司法所、叶潭司法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东源县司法局本级预算及21个非独立核算乡镇司法所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8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36.33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4.3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84.51	本年支出合计	2,984.5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84.51	支出总计	2,984.5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84.51	2,98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源县司法局（本级）	2,984.51	2,98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84.51	2,378.21	606.3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36.33	1,830.03	606.3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436.33	1,830.03	606.3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830.03	1,830.03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60.80	0.00	260.8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3.50	0.00	83.5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9.00	0.00	209.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9	387.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88	38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9	147.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9	18.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60	146.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0	73.3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1	46.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1	46.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38	114.3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38	114.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8	114.3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8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36.3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4.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84.51	本年支出合计	2,984.5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84.51	支出总计	2,984.5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84.51	2,378.21	606.3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436.33	1,830.03	606.30
[20406]司法	2,436.33	1,830.03	606.30
[2040601]行政运行	1,830.03	1,830.03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42.00	0.00	42.00
[2040605]普法宣传	11.00	0.00	11.00
[2040606]律师管理	260.80	0.00	260.80
[2040610]社区矫正	83.50	0.00	83.5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209.00	0.00	209.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79	387.7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88	385.8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9	147.5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9	18.3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60	146.6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0	73.3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	1.9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	1.9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6.01	46.0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1	46.0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9.88	39.8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4.38	114.3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4.38	114.3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4.38	114.3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78.2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54.89
[30101]基本工资	340.35
[30102]津贴补贴	696.60
[30103]奖金	70.36
[30107]绩效工资	86.9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3.3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30113]住房公积金	114.3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34
[30201]办公费	23.50
[30205]水费	0.40
[30206]电费	7.00
[30207]邮电费	6.00
[30211]差旅费	20.0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4]租赁费	1.0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4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3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7.4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8
[30302]退休费	165.9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06.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30
[30201]办公费	165.20
[30202]印刷费	4.5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11.30
[30211]差旅费	11.00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62.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10]资本性支出	22.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6.34	346.34	0.00	0.00
“三公”经费	10.00	1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00	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378.21	2,378.21	2,378.21	0.00	0.00	0.00
东源县司法局（本级） 小计	2,378.21	2,378.21	2,378.2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954.89	1,954.89	1,954.8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34	250.34	250.3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8	169.98	169.98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06.30	606.30	606.30	0.00	0.00	0.00	0.00	
东源县司法局（本级）小计	606.30	606.30	606.30	0.00	0.00	0.00	0.00	
行政复议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县行政复议案件日常审理工作，按要求开展行政复议宣传和行政复议培训活动。
法治宣传教育（含订阅《法制日报》、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运维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开展全县普法宣传有关工作。订制《法治日报》143份，分别赠阅到三所高中。用于日常运维我县法治公园、义合镇下屯村阮啸仙法治文化展览馆相关工程建设等费用。
社区矫正经费（含“智慧矫正中心”运维经费）	62.50	62.50	62.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包括社区矫正宣传、监管员培训和表彰奖励、监管设备购置、档案管理、“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和运维、功能区域建设、规范化建设等。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律师补助及工作经费	114.80	114.80	114.80	0.00	0.00	0.00	0.00	为287个村居（社区）村民提供法律服务，减少矛盾激化，共建和谐社会，实现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全覆盖。
法律援助经费（预列）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依法指派律师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
依法治县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依法治县办统筹全面依法治县及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对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部署、培训、指导、监督等。
2026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89.00	89.00	89.00	0.00	0.00	0.00	0.00	依法指派律师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组织开展对司法所所长、安置帮教专职干部、成员单位联络员、社工、帮教志愿者常规业务培训和专题业务培训，刑释人员回归衔接，服刑劳教人员和社会回归人员未成年子女关爱行动，支持就业基地建设，开展刑释解教人员上岗前职业技能培训，安置帮教工作宣传报道，以及对“三无”刑释解教人员开展的临时帮助等工作。
2026年省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按要求完善基层业务装备配备，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司法行政机关履职能力、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社区矫正工作）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包括社区矫正宣传、监管员培训和表彰奖励、监管设备购置、档案管理、“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和运维、功能区域建设、规范化建设等。
2026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	143.50	143.50	143.50	0.00	0.00	0.00	0.00	为287个村居（社区）村民提供法律服务，减少矛盾激化，共建和谐社会，实现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全覆盖。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探索推进诉前调解工作，强化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最大限度发挥人民调解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作用，并持续推进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品牌建设、创建民主示范村、“以奖代补”案卷核查等工作，不断扩大人民调解工作宣传面，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社会知晓率。
政府法律顾问经费（预列）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聘用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政府重大行政政策、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文稿、政府事务等约300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道路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交通事故调解案件补贴、交通事故调解办公经费等支出。项目的总体目标是成功调处案件约90宗，调解成功率95%。为道路交通事故争议案件人员提供有效的法律保障，化解矛盾纠纷，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治宣传）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3·8”妇女节、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以及开学第一课等重要节点与重点时段，精准开展法治宣传。通过集中培训、法治讲座、校园授课、张贴宣传栏、派发宣传资料等方式，重点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2026年省级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县行政复议案件日常审理工作，按要求开展行政复议宣传和行政复议培训活动。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84.51万元，比上年增加270.99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及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2,984.51万元，比上年增加270.99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23.1%，主要原因是提倡公务用车合并事宜，无公函不接待原则，检查工作通过网络传送数据审核。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提倡公务用车合并使用；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实行无公函不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6.34万元，比上年增加4.02万元，增长1.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8名在职在编人员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45.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72.13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万元，主要是空调机、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62.3万元，比上年增长224.5万元，增长162.9%，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律师补助。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法治宣传教育（含订阅《法制日报》、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运维费）	50.00	强化组织保障，加强全县干部学法、普法。增强法治队伍建设，做好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运维工作，完成全县机关单位、学校、工厂等普法教育工作。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社区矫正经费（含“智慧矫正中心”运维经费）	62.50	全县287个村（社区）共指派59名律师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实现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的比例达100%，村（社区）法律顾问开展了大量工作，使基层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免费的法律服务“大餐”。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律师补助及工作经费	114.8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县“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粤东西北地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